

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文件

建工【2011】5 号

关于印发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 2010 年工作总结 暨 201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系、各研究所、实验中心、机关科（室）、各党支部：

经研究决定，现将《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 2010 年工作总结暨 2011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主题词：工作总结 2010 年度 工作要点 2011 年度 通知

抄 送：校办党办 工学部

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 2010 年工作总结

2010 年，是“十一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在学校党委和行政的正确领导下，在学院党政班子团结协作、科学决策以及全体师生员工的奋发努力下，建工学院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继续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学校发展战略为指针，紧紧围绕创建国际一流学院的发展目标，创先争优，全面完成了“十一五”确定的目标任务，积极谋划“十二五”发展大计，各项事业取得了新的跨越与发展，部分核心指标取得重大突破，综合竞争力不断攀升。

一、科学编制学院“十二五”事业发展规划

1、组织编制学院“十二五”事业发展规划。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以及学校关于“十二五”事业发展规划和修订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的精神，在认真总结学院“十一五”事业发展规划实施情况的基础上，以创建国际一流学院为战略发展目标，完成了“十二五”事业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

二、继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继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加大教学经费投入力度，推进“质量工程”项目建设。土木工程专业获批成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建筑学硕士”成为学校“985 工程”三期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中外师生混编式工作坊教学创新研究”项目获批浙江省新世纪教改项目；《基础工程》获批省级精品课程，《桥梁工程》、《基础工程》获批校级精品课程。启动学院重点课程建设工作，《弹性力学》等 8 门课程获得首批建设，每门课程投入建设经费 2 万元。组织完成浙江大学“211 工程”三期研究生核心课程、示范性课程建设申报工作，《弹性力学与变分原理》新增建设为研究生核心课程，《现代建筑引论》《计算结构力学》新增建设为研究生示范性课程。积极落实深化《建筑工程学院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实施细则》，修订了 2011 年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满足建筑、土木工程学科与其他学科融合交叉的需要，鼓励考生跨学科报考。

3、积极推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学校投入建设经费 50 万元，拟建卓越工程师培养与学生创新实践基地，使工程结构设计实践基地得到进一步深化和扩展。积极推进校外实践基地建设，与上海中船九院签署校企合作协议书，与华东院、西南院达成初步合作意向。SRTP 项目立项数逐年增加，为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

实践能力和团结协作精神构筑了多个平台。积极培育优秀博士学位论文，07 届岩土工程专业博士毕业生周燕国的毕业论文“土结构性的剪切波速表征及对动力特性的影响”列入全国百篇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实现学院零的突破。

4、认真做好专业教育评估工作。精心准备，科学组织，城市规划专业顺利通过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的专家组实地视察和复评，取得了第一次城市规划专业教育复评有效期六年的优秀成绩。启动了建筑学专业教育第三次复评的迎评工作，成立学院建筑学专业评估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

5、进一步做好招生和就业工作。继 2009 年土木工程和水资源与海洋工程专业纳入工科大类统一招生后，建筑学和城市规划专业也纳入创意设计类统一招生。重视并开展了专业宣传活动，共有 332 名 2009 级本科生确认主修专业至我院；招收硕士研究生 233 名、博士研究生 60 名。目前，学院共有在校本科生 1050 名（包括土木工程学系 568 名、建筑学系 328 名、区域与城市规划系 105 名、水利工程学系 49 名），硕士研究生 673 人，博士研究生 351 人，其中新招收建筑与土木工程专业学位硕士 38 名，留学生 2 名。

加强就业指导，2010 年学院毕业本科生 290 名，一次性就业率 95.96%；毕业研究生 255 名，就业率 100%，其中去重点单位的比例达 45%。

6、加强第二课堂建设，提高学生科研创新能力。成立学院学生课外科技创新指导中心，启动第十二届“挑战杯”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得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二等奖 1 项，浙江省大学生结构设计大赛一等奖 1 项；成功举办浙江大学第十一届结构设计竞赛活动；在第四届全国建筑材料学科研究生论坛中获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和优秀奖各 1 项；在首届 U30 全国大学生混凝土设计大赛中获一等奖和优秀奖各 1 项。

大力开展品牌学生活动，积极营造浓郁多彩的学院文化氛围。组织了 50 多支小分队分赴全国 20 多个省市区县，完成了 50 多篇调研论文，建立了 6 个社会实践基地，学生参与面达 80% 以上，学院学生社会实践工作获得学校优秀组织奖。青苗计划、民工学校志愿讲师团、建工三星评选等品牌学生活动的教育功能进一步凸现，同时还举办了篮球赛、假面舞会、男生节、女生节、学长交流会、校友回访冷餐会、城规评估晚会等深受学生欢迎的活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7、在学校和学院总体办学指导方针的指引下，充分挖掘学院和社会潜力，进一步提升继续教育质量和规模。全年各类继续教育总收入 693.55 万元，进学

院经费 467 万元，比 2009 年增加 34.2%，其中工程硕士录取 166 人，收入 475.5 万元；高研班培训 204 人，收入 120.9 万元。作为浙江省自学考试教学指定单位，安排完成了 20 门考试科目、1426 人次实践环节、68 人毕业设计（论文）的教育教学工作，收入 79.76 万元。

三、增强创新能力，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8、进一步凝练学科方向。建筑学、水利工程增列为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点，交通运输工程增列为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截止目前，学院拥有土木工程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岩土工程、结构工程等 2 个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建筑设计及其理论浙江省重点学科；土木工程、水利工程 2 个博士后流动站，土木工程、建筑学、水利工程 3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点以及 10 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点，4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点以及 15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学科布局日趋合理，整体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9、积极推进学科平台建设。以“211 工程”和“985 工程”建设为契机，充分利用新建成的建工实验大楼以及 400G--土工离心机、边界层风洞、管网卫生学实验室等支撑条件，提高学院的综合实力和自我发展能力。重点实验室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浙江省空间结构重点实验室”获批建设；“软弱土与环境土工教育部重点实验室”通过教育部组织的专家组验收，成绩优秀；在此基础上，成立浙大建工学院绿色建筑与低碳城市建设研究中心，为进一步申报国家重点实验室打下良好基础。

10、增强科研创新能力，科研规模创出新高，结构更趋合理。全年科研到款总经费达 20792 万元，较去年增幅 43.8%，位居学校第三；纵向经费大幅度增长，达到 10300 万元，占到款总经费的 49.5%。新上纵向科研项目 60 项，其中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国际合作项目 1 项和面上项目 21 项、重大军工项目 1 项、水利部重大项目 1 项、其他省部级项目 10 项。目前学院承担“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千万级课题 5 项，今年到款经费 6991 万元。

11、取得一批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科研成果，科研水平得到稳步提高。获教育部科学技术成果一等奖 1 项，浙江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授权专利 3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出版著作、教材 14 部，其中专著 10 部。据不完全统计，全年发表学术论文 350 余篇，其中 SCI 收录 53 篇、EI 收录 175 篇。

12、继续发扬优良传统，主动服务于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事业。与宁波市建委共建“浙江大学-宁波住房和城乡建设研究中心”；与浙江省电力设计院签订第二轮共建合作中心协议；与象山市建管局、慈溪市建设局等单位达成共建研发中心初步意向。同时，与展诚建设集团、广厦建设集团、东宸建设集团等企业已建的一批研发中心取得显著建设成效，截止年底，合作承担“863 计划”项目 1 项、省部级科技项目 5 项、浙江省建设厅科研项目 10 余项；主编国家行业规范 3 部；获批国家级工法 5 项；授权专利 20 余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协助企业获批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4 个、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1 个，有效促进了学院与省内相关行业大中型企业的科技合作和人才培养，为浙江省从建筑“大省”向建筑“强省”跨越积极贡献力量。主动服务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部分研究成果已被实际示范或应用，尤其是参与的“韶山华润希望小镇”规划设计项目，是华润集团利用企业资源解决“三农”问题，探索独具华润特色城乡统筹发展道路的一个慈善公益项目，所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得到了当地政府、华润集团和学校领导的充分肯定。

13、规范实验室管理。以建设一流学科的实验室为目标，强化实验室管理，制定实施实验室设备使用管理文件，推进仪器设备的共享服务与管理。截止 2010 年底，学院共有实验室使用面积 14690 平方米，仪器设备 7625 台件，设备资产总额 12362.63 万元，其中大于 10 万元的设备 105 台件。这些设备装置的陆续投入使用，为支撑学院科研工作的可持续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四、实施人才战略，师资队伍建设取得成效

14、以国际一流学院师资队伍建设为目标，稳步推进并基本完成了教师岗位分类管理改革工作。针对学院不同学科的差异性，通过对分类教师业绩分析，制定了较为科学合理的教师岗位分类认定和竞聘条件，起草了学院岗位考核与聘任实施方案，完成了学院新一轮的岗位考核与聘任工作。截止年底，教职员工总数 275 名，其中教学科研并重岗 172 名、技术推广岗 43 名、团队教学/科研岗 10 名、实验技术员 21 名、行政管理岗 23 名、图书资料岗 2 名。

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新增博士生导师 5 人、副博士生导师 4 人、硕士生导师 8 人。目前，学院共有博士生导师 58 人，硕士生导师 119 人。

15、大力引进海内外高层次创新人才。全年新引进人才 14 名，其中“千人计划”和“百人计划”各 1 名，教授、副教授各 1 名，其他优秀博士 10 名。完

成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校内晋升教授 1 名、转评 1 名，晋升副教授 7 名。学院现有正高职 62 名，副高职 119 名。教师队伍中，教授比例占 25.8%，副教授比例占 40%，博士比例占 65.3%。目前，学院在站博士后 32 名。

16、做好创新团队的培育和引进工作。在 2009 年获批陈云敏教授“重大工程灾变的预警和控制”、钱晓倩教授“建筑节能技术”2 个省级科技创新团队之后，今年再次获批张士乔教授“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徐世烺教授“重大工程结构安全防护与健康服役”2 个省级科技创新团队。同时学院还拥有陈云敏教授“超重力离心模拟与试验装置建设与研究”、金伟良教授“结构工程的安全与耐久性”、徐世烺教授“高性能建筑结构与材料”、朱志伟教授“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4 个校级重点科研创新团队。

17、加强青年教师培养，努力提高青年教师教学科研能力。列入学校“紫金计划”出国人员 4 名，参与“优秀青年骨干教师赴国外高水平大学合作研究计划”2 名；参加“青年教师交叉学习培养计划” 1 名；赴国家住房与城乡建设部、浙江省建设厅、湖州市等单位挂职锻炼 6 名。

五、推进对外交流与合作，提升学院国际影响力

18、积极参与国际和地区性的学术会议和学术活动。全年教师出国、出境参与访问考察、学术交流、合作研究、短期讲学等各项活动 40 余人次；先后组织召开了第二届亚太地区结构青年专家研讨会、国际海洋结构与管道学术研讨会、第一届“土木工程监测与控制”海峡两岸四地高校师生研讨班、第八届全国土木工程研究生学术论坛等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学术会议；共邀请和接待了百余人次来自美国、英国、澳大利亚、德国、西班牙、日本、加拿大、香港、澳门、台湾等国家地区的学者来院学术交流，大部分学术报告同时向全校师生开放，国（境）外优秀学者的精彩报告，对我校师生的理论素养提升、国际视野扩展提供了良好的机会与平台；聘请浙江大学客座教授 7 名，国内外专家的加盟，对我院综合科研实力的提升、国际知名度竞争力的提高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

19、推进院际合作与交流。先后与英国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加拿大阿尔伯特大学签订了正式合作协议。与华盛顿州立大学、台湾成功大学、美国罗得岛大学、日本京都大学、美国西北大学、香港理工大学、西班牙马德里工业大学、德国德累斯顿工业大学、韩国高丽大学、西班牙圣帕布罗大学、英国达伦大学、美

国德州农工大学、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等 10 余个单位就双方院际学术交流与合作情况进行了深入的沟通与探讨，取得了进一步合作的意向与成效。

20、进一步扩大学生的国际化视野，推进国际化培养进程。全年共有 60 余人次本科生获得学校派出学习资格；4 名博士生获得国家基金委“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资助赴日本、美国等国家大学联合培养，1 名硕士生获得国家留学基金委“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资助赴英国攻读博士学位。另有 19 位博士生、37 位硕士赴国外短期交流学习、合作研究、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宣读论文等。先后举办了“海峡两岸大学生低碳城市及绿色建筑设计工作坊”、与西班牙圣帕布罗大学的“联合毕业设计项目”等活动，扩大了学生的视野与沟通交流能力。

六、构建和谐平安校园，不断提升学院办学水平

21、加强学院文化建设。改版后的学院办公网、中文网和英文网陆续上线运行；与档案馆共建的“建筑工程学院数字院史博物馆”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由本科生党总支、院团委指导的院刊《筑人》创刊。开展了安中大楼的环境与文化建设，完成了院徽、院标的设计和网上投票等工作。

22、维护学院安全稳定。加强安全教育，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强化治安与综合治理，维护校园治安秩序。完善学院突发事件工作预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加大对重点领域的排查力度，落实整改措施。严格落实安全稳定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加强保密工作。

23、完善发展联络工作体系，加强校友和筹资工作。“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土木建筑规划基金”规模继续扩大，全年共有北京瀚时国际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浙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浙江国盛钢结构有限公司，东莞市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4 家单位捐资 81 万元，使教育基金捐赠金额和理财利息收入合计超过千万元。教育基金成立至今，累计奖励和资助师生 1400 余人，有力地促进了我院教学科研事业持续、有效、健康的发展。并且，在校友分会和基金理事会上，探讨了下一阶段对土木建筑规划教育基金理财方式、使用范围的革新，希望更好地发挥基金会的作用。

七、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新形势下党的建设

24、巩固扩大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深入推进实施学院“十四项行动计划”，组织开展了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和“回头看”的全面总结工

作。通过实施“十四项行动计划”，形成了一批重要成果，进一步提升了学院的办学质量和综合实力。

25、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响应中央和学校党委的号召，学院党委自2010年7月开始组织开展了“创先争优”活动。经各级支部会议讨论、征求意见，制定了《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建筑设计研究院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实施方案》。创先争优活动以进一步深化学习落实科学发展观为主旨，紧密结合学院中心工作，通过精心组织“十大活动”、评选“三大标兵”等，切实推进学院中心工作的有效开展与落实，使该项工作真正做到“符合实际需要、化为实际行动、取得实际效果”。目前，该活动已在学院全面铺开，党支部、党员“承诺、示诺”工作基本完成，“头雁领飞”、“爱心永驻，凝聚企业文化”等活动已经启动，并通过学院网站，宣传橱窗、展板以及宿舍和专业教室及时、系统发布工作相关信息和成果，营造良好氛围。

26、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在本科生中启动“头雁领飞”工程和“筑人社”计划，开展学生党支部与学校机关党支部的结对工作，其中本科生第三党支部与学校档案馆党支部签署了结对协议，以共建数字院史为平台，开展了相关的结对活动。在研究生党支部中开展落实创先争优活动，努力做到学习提高、科研佳绩、服务同学、遵纪守法、弘扬正气等“五带头”。做好2011年新党员和新任党支部书记的培训工作，进一步深入学习党章，加强研究生党员教育，规范落实学院研究生入党申请、考察、发展基本程序，提高发展党员质量，发挥党员带头模范作用。

27、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学院领导分头深入基层，调研了各研究所和支部建设等情况，积极探索发挥基层党支部和党员作用的新方法和新途径。顺利召开了第二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学院党的委员会，研究确定了今后一个阶段的发展目标和努力方向。同时，结合创先争优活动，努力发挥好学生支部对优秀学生的引导和覆盖，发挥好教工党支部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中心工作的推进作用。

28、充分发挥学院工会、团委和学生社团的作用，关心和维护师生员工利益。积极创造条件，加强青年教师的学术交流和学科交叉活动，营造适应青年教师成长的环境和氛围。丰富学院文体活动，关心师生和离退休教职工的身心健康。

29、推进反腐倡廉和机关作风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

若干准则》、《直属高校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十不准”》等文件精神 and 教育部直属高校《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座谈会精神，加强反腐倡廉宣传教育，促进干部廉洁自律，全面开展以防范廉政风险为核心的岗位廉政责任体系建设，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完善学院党政领导联系研究所室的制度，建立学院党政领导与院内各民主党派成员的联系制度，多形式，多渠道听取意见和建议，密切同师生员工的联系。

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 2011 年工作要点

2011 年是建筑工程学院“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学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和国家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学校工作要点为指针，紧紧围绕创建国际一流学院这一战略发展目标，以凝练战略领域、制定实施学院“十二五”规划为主线，扎实工作，深化改革，开拓创新，继续推进学院各项事业科学发展、和谐发展。

一、凝练战略领域，大力推动队伍建设

1、凝练学科重点发展方向。以创建国际一流学院为战略目标，瞄准国际学术前沿和国家战略目标，进一步凝练学科发展方向，成立若干院级研究中心，加强学术梯队、科研团队和教学团队建设，促进学科交叉会聚。

2、制定完成并组织实施学院“十二五”规划。进一步明确学院的战略目标、发展思路和重点举措，认真组织实施学院“211 工程”和“985 工程”三期建设项目，为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3、加强队伍建设。充分利用“千人计划”、“百人计划”、长江特聘教授、求是特聘教授等人才计划，大力引进海内外有重大影响的知名专家学者、学科领军人物，以及具有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青年学术带头人等高层次人才及团队。积极拓展渠道，创造激励条件，加强青年教师培养，以提升学院师资队伍整体水平，优化人才队伍结构，为学院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二、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4、落实教育教学研讨活动成果，完善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思路。进一步

完善学生教育和管理委员会的工作机构和机制，使学生工作体系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运作机制不断创新，推进优良学风和学术规范建设，加强和引导学生培养的国际化模式。

5、继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注重将科研资源、科研成果和科研队伍建设与教学工作紧密结合，以科研工作的优势和强势引领本科和研究生教育，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确立学院教育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完成建筑学专业教育评估第三次复评并保持优秀成绩。深化卓越教育计划，启动土木工程卓越工程教育班的组建及培养工作，实行小班化教育，强化实践创新能力培养；建成校级“卓越工程师培养与学生创新实践基地”，形成示范效应。积极筹备承办浙江省第十届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工作。进一步加强专业宣传活动，吸引更多优质生源加入建工学院。切实做好大学生的就业指导和促进工作。

进一步明确专业硕士学位的培养目标并完善相关制度。继续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拓展研究生教育的筹资渠道，吸引优质生源攻读硕士和博士研究生。鼓励博士研究生创造高水平业绩，制定博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切实提高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

6、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政策措施，完善思想政治教育的方法和内容，进一步完善德育导师、班主任、辅导员队伍建设，继续加强心理健康教育。

7、培育继续教育品牌。整合校内外资源，充分挖掘学院和社会潜力，提高继续教育培训的数量和质量；拓展学院继续教育办学空间，争取形成若干个具有学院特色且有竞争力的培训项目，实现继续教育收益稳定增长。

三、坚持顶天立地，提升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水平

8、推进科研可持续发展。以国家和地方“十二五”目标为导向，加强学院层面的顶层设计和组织，重点围绕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新农村建设、绿色建筑与低碳城市建设、现代交通工程、高速铁路建设、深海工程结构与海洋石油工程、多震地区重大水利水电工程高混凝土坝建设、低碳建筑与高性能建筑结构、城镇化与城市发展等领域和方向，主动对接国家相关部委职能部门和地方政府，争取承担重大科研项目或参与重大工程建设。围绕学院发展的战略领域，积极培育若干标志性成果，进一步提升科研品质内涵和学术声誉。

9、提升基础研究水平。结合岗位分类管理改革，稳定一批从事基础研究工

作的队伍，尤其是激励青年教师从事基础研究工作。加强国际合作，鼓励原始创新，积极争取国家基础研究重大重点项目，TOP 期刊和本学科高影响因子论文数量明显递增，推动基础研究水平的不断提高。

10、提高社会服务水平。继续发扬优良传统，进一步推进与地方政府和大中型企业的合作研发工作，为浙江省从建筑“大省”向“强省”跨越作出更大的贡献。积极主动参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争取形成若干标志性成果。

11、加强科研基地建设。充分利用建工实验大楼以及400G—土工离心机、边界层风洞、管网卫生学实验室等支撑条件，整合院内外资源，争取省部级以上重点实验室或科技创新平台或工程研究中心，进一步提高学院的综合实力和自我发展能力。

五、推进国际化办学，加强发展联络工作

12、提升海外交流与合作的层次和水平。编制创建国际一流学院实施方案，启动海外一流学科伙伴计划；积极推动青年骨干教师赴国外高水平大学进修深造和交流合作。

13、加快国际化办学步伐。组织学生参加国际学科竞赛，积极拓宽研究生参与国际交流的渠道和机会；积极接收国外留学生来学院短期交流或攻读学位，进一步提高师生的海外交流比例，提升学院的国际化水平。

14、提高发展联络工作水平。健全发展联络工作体系，创新工作体制，完善校友工作网络。以组织科技协作、接待校友回校活动、召开校友座谈会、重点联系和走访知名校友、邀请有关校友来院交流和就业指导等形式，推动学院的国内外引才引智工作。同时，在寻求和获取更多资源的前提下，通过学院教育基金的有效运作，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人才引进等各方面进一步发挥作用。

六、构建和谐平安校园，不断提升办学水平

15、加强学院文化建设。弘扬求是创新精神，加强学术道德建设，开展多种形式的教育活动，引导师生树立良好的教风学风。围绕学校和学院中心工作，加大先进典型的宣传，营造积极向上的氛围。改版学院中英文网站，提高学院网络信息化水平。

16、维护学院安全稳定。深入开展安全法制教育活动，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强化治安与综合治理，维护校园治安秩序。完善学院突发事件工作预案，提

升应急处置能力。加大对重点领域的排查力度，落实整改措施。严格落实安全稳定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加强保密工作。

17、加强学院公用房管理。在广泛征求教师意见的基础上，制订《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教学、科研用房管理实施细则》，成立学院公用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规范公用房管理；对公用房进行定编核算，优化资源配置，更好地为创建国际一流学院提供空间保障。

18、关心维护师生利益。拓宽筹资渠道，做好学生奖、助、贷工作。完善“安康基金”、“爱心基金”管理和使用，帮助困难师生。重视信访工作，为师生员工排忧解难。关心离退休教职工日常思想、生活，组织开展好一年一度的相关活动。

七、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建设

19、深入推进创先争优活动。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加强党建工作制度建设。继续推进创先争优活动，开展优秀项目总结验收，积极培育党建工作示范点。创新党员学习形式和载体，积极开拓网络教育资源。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推动创先争优活动取得扎实成效。

20、认真抓好学习型组织建设。加强学院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紧密联系学院的工作实际，联系师生员工的思想实际，以“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进发展”的理念为指导，用党的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21、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探索发挥基层党支部和党员作用的新方法和新途径。院领导分组深入基层，调研各研究所和支部建设等情况。切实发挥好学生支部对优秀学生的引导和覆盖，发挥好教工党支部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中心工作的推进作用。

22、充分发挥学院工会、团委和学生社团的作用，关心和维护师生员工利益。积极创造条件，加强青年教师的学术交流和学科交叉活动，营造适应青年教师成长的环境和氛围。丰富学院文体活动，关心师生和离退休教职工的身心健康。

23、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按照惩防体系建设规划，制订落实好关键岗位的防范措施，完成院内各项制度的清理和汇编；完善学院党政领导联系研究所室制度和学院党政领导与院内各民主党派成员的联系制度，多形式，多渠道听取意见和建议，密切同师生员工的联系。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

的方针，规范教育收费，切实维护学院良好形象。深化宣传教育，加强廉政文化建设。